

三信商業銀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含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聲明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後附「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廖松岳  (簽章)


總經理：

邱芳賢  (簽章)

總稽核：

葉志昇  (簽章)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黃光勳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2 月 23 日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7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對一定金額以上之通貨交易未依規向法務部調查局申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加強大額通貨交易申報程式勾稽比對，新增「現金交易與大額申報比對表」，供營業單位逐筆核對與申報法務部調查局之資料是否相符。 2.修改大額通貨交易申報程式增加控管作業。 	已依改善措施完成改善。
已建置資訊系統辦理檢核，惟檢核條件仍有欠缺及對符合疑似洗錢表徵交易未確實查證並留存相關查證軌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已修改疑似洗錢交易表徵參數，並已上線實施。 2.已訂定疑似洗錢交易相關查證作業並函知各單位依規定辦理。 	已依改善措施完成改善。
辦理 OBU 存款開戶審查作業，有訪查紀錄空白未填及表格誤填寫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修訂 OBU 開戶審查文件及流程，落實瞭解客戶程序。 2.加強行員在職教育訓練。 	已修改相關措施並持續教育訓練。
對低風險客戶未規範審查機制、未將「產品風險」納入客戶風險評估考量、對高風險客戶辦理持續審查措施，未就存戶資金來源納入審查項目、申報有疑似洗錢交易後，未對客戶身分再次確認及進行審查措施及對從事高風險職業客戶，有未依內部規範分類為高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修訂相關規範及表單。 2.調整職業/行業相關欄位建檔作業及加強風險評估作業之規範，並增加程式控管機制。 3.加強行員教育訓練。 	已依改善措施完成改善並持續教育訓練。
對姓名及名稱檢核作業有未於內部規範期限內完成暨未於檢核結果完整說明判斷依據；另對實質受益人有漏未執行姓名及名稱檢核作業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增加控管機制。 2.對於姓名及名稱檢核之作業方式，將加強行員教育訓練。 	已依改善措施完成改善並持續教育訓練。
未完整落實定期審查作業及對定期審查期限內未能取得聯繫之客戶僅依既有資料完成審查。	將進行修訂內部規範。	預計108年6月底前完成。